**计算机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预审流程（2017年）**

我院2015级硕士研究生（含以往延期学生）“学位论文预审”具体流程如下：

一、拟定我院研究生论文预审平台论文提交截止时间为：

**2017年12月18日12点。没有按时提交论文的学生按照延期处理。**

**二、提交对象：2017年9月初学院统一组织对2015级硕士研究生中期检查通过（含待通过）的论文，中期检查未通过的论文不参加此次论文预评审。**

**三、12月18日12点前，导师将研究生学位论文提交到论文预审平台，并填写导师意见。**

**注意：1.上传的论文要以“论文题目”作为文件名，隐去学生和导师信息、删除致谢部分，但封面要保留学院、专业信息。不要有空白页。**

**2.导师评阅意见：主要是对学生理论水平、科研能力、外语程度、治学态度的综合评语，不能只简单填写“同意送预审”。**

**四、论文上传截止后，教务科进行“查重”。**

**五、查重报告由教务科以邮件的方式发给导师（组）。**

**六、预审论文由教务科以邮件的方式通知预审专家进行网上评审，预审专家为本招生组以外的本院导师。**

**七、预审专家可在12月18日~12月26日之间登录系统，下载论文进行评阅。**

**八、评阅完成后，专家在网上填写评阅意见，预审评阅意见须在12月26日（上午12点）以前提交。**

**九、论文预评审结果：**

**1.通过——可以直接办理答辩申请手续，答辩申请表中的导师对论文的评阅意见可参考评审专家的意见；**

**2.修改后直接送审****——学生根据评阅意见修改论文，经导师审阅同意后可以办理答辩申请手续；**

**3.修改再审——学生根据评阅意见修改论文，经导师审阅同意后，在一周之内再次提交系统，由原评审专家再次评审；**

**（再审只进行一次，对再审论文可以给1、2或4的结果）**

**4.未通过——学生修改论文，延期毕业（至少延至6月份），由导师把关学位论文质量，不再进行院预评审。**

**十、申诉重审**

**1.对于评审结果为“未通过”的论文，导师若对评阅人的评阅意见有异议，可提交书面申请表（附件一），申请重审。**

**2.“未通过”的论文，只有一次申诉重审机会。**

**3.重审论文的版本为原提交至院预审系统的论文。**

**4.学院另找2位评审专家评审论文，以新评审结果中最低成绩为最终评审结果。**

**预审系统网址：<http://10.105.240.90>**

**用户名：工作证号或学生证号，密码相同**